**云县人民政府关于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饮用水水源安全隐患较多”问题**

**整改情况的报告**

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饮用水水源安全隐患较多”问题，已落实整改措施，达到验收标准。2023年11月8日，县人民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云县分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林业和草原局、爱华镇人民政府等5家县级部门开展了县级验收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问题基本情况**

督察报告指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未全面达标，部分地区水源地环境污染屡现。2022年1—11月，县级饮用水达标率降为90.9%。部分水源地管理仍有诸多问题，水源地保护区内农作物种植和畜禽养殖未清零，水源地隔离防护设施及标识牌、警示牌设置不健全、不规范等情况依然存在。

通过市局及县级自查，云县正觉庵水库存在3个问题：**一是**“水源地保护管理台账不健全”；**二是**“水库过坝公路左、右进口均无防撞护栏，无应急池及事故导流槽”；**三是**“水源地突发性水污染应急预案未获生态环境部门批复”。刘家箐水库存在6个问题：**一是**“二级保护区内刘家箐村存在生活污水直排、生活垃圾随地乱扔且水库环库截污工程推进滞后，存在生活面源污染风险”；**二是**“二级保护区刘家箐河（进水河流）附近种植稻谷80亩左右，存在农业面源污染风险”；**三是**“水源地保护管理台账不健全”；**四是**“供水设施未建成，县城为单一水源供水，存在供水安全风险”；**五是**“水库过坝公路左、右进口均无防撞护栏，无事故导流槽或渠及事故应急池”；**六是**“水源地突发性水污染应急预案未获生态环境部门批复”。

**二、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

**整改措施：一是**县水务局组织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隔离防护设施及标识牌、警示牌、界标和界桩设置情况的专项排查。加强水源地监督检查力度并督促水源地建设管理单位强化水源地保护区日常巡查监管，建立完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日常管理、巡查及应急处置等制度。**二是**县农业农村局指导清理整治水源保护区内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保护区划定前已有的农业种植和经济林，严格控制化肥、农药等污染并逐步退出。规范二级保护区的农业种植行为，通过精准施肥、调整化肥使用结构、改进施肥方式、有机肥替代化肥等措施，逐步减少化肥使用量。**三是**举一反三，县水务局、12乡（镇）全面排查整治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环境问题，加强监管执法。

**正觉庵水库落实情况：一是**已按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台账目录清单完善正觉庵水库水源地保护管理台账。**二是**正觉庵水库正在实施除险加固工程，涉及过坝公路的副坝Ⅰ、副坝Ⅱ由于防渗墙的施工坝体降了1米，目前，防渗墙施工已全部完成，1米坝体回填及坝面恢复受雨季影响暂不能实施，计划2023年12月底以前完成该部分的建设内容，水库过坝公路左边防浪墙已全部浇筑完成，“水库过坝公路左进口无防撞护栏”已整改；相应应急池及事故导流槽已设置。**三是**已于2023年8月30日按要求完成《云县正觉庵水库饮用水源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其他备案所需材料完善工作，并按要求向临沧市生态环境局云县分局备案。

**刘家箐水库落实情况：一是**已按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台账目录清单完善刘家箐水库水源地保护管理台账。**二是**刘家箐水库坝顶右岸过坝公路右进口已设置限宽防撞墩，左进口已设置警示桩；坝顶上游已建设防浪墙，下游边坡已建设防护墙，并在过坝公路建设5个减速带；已设置应急池及事故导流槽。**三是**已按要求完成《云县刘家箐水库饮用水源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其他备案所需材料完善工作，并按要求向临沧市生态环境局云县分局备案。**四是**积极组织申报“刘家箐水库至勐勐片区管道连通工程”项目；工程任务是：充分利用已建的刘家箐水库水资源及其调蓄功能，为云县解决刘家箐水库下游勐勐灌区1.21万亩耕地灌溉用水问题，为项目区经济发展奠定水源基础，有效实施产业结构调整，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同时兼顾特枯年分或正觉庵水库县城人畜饮水供量不足时，作为抗旱应急供水水源为云县二水厂（负责云县老城区供水）及啤酒厂供水；该项目已处于可研阶段，县水务局做好项目申报、建设等工作。**五是**刘家箐水库二级保护区刘家箐河（进水河流）附近种植稻谷80亩系由县自然资源局实施的恢复农田项目。该项目种植稻谷3年，期间不施肥、不使用农药，靠水稻自然生长，不存在农业面源污染风险。下步工作中，将加强监管，督促种植户不施肥、不使用农药，避免发生农业面源污染情况。**六是**生活污水处理已纳入云县爱华镇刘家箐水库周边大团山等三个自然村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270万元，包含污水处理、村组道路硬化1.2千米、建设48盏路灯、1座公厕及6个垃圾池等子项目；项目由爱华镇刘家箐村委会实施。目前，已完成村组道路硬化1.2千米；污水处理项目中，安装主管道和入户收集支管道2000多米，完成对现有20户无粪塘围护结构养殖户砖砌体围护。爱华镇人民政府我镇已于2023年9月15日向云县人民政府上报《云县爱华镇人民政府关于给予帮助解决云县爱华镇刘家箐水库周边大团山等三个自然村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项目资金的请示》（爱政发〔2023〕21号）。

**三、验收工作开展情况及结论**

由市生态环境局云县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和草原局及爱华镇人民政府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问题进行了现场检查及台账材料查阅，并听取整改责任单位汇报，一致认为该问题已完成整改，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云县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13日